

关于确需入市车辆通行证办理有关规定的通告

为落实《关于市区交通管理措施的公告》(郑环文(2018)198号)要求,对确需在禁行区域和时间内通行的车辆,根据具体情况办理入市通行证。经市攻坚办研究决定,现就通行证办理有关规定通告如下:

根据市政府工作安排,从11月21日至25日,市公安局对应办理而未办理通行证的车辆,只宣传教育不处罚,从26日开始公安交警正式执法。

一、常态化入市车辆办理程序

- (一)工地用渣土车、物料运输车
 - 1.由市控尘办负责。
 - (1)渣土车:由城管局负责对全市持有双向登记卡的渣土车辆进行梳理统计,并汇总后报市控尘办。
 - (2)物料运输车:由各区控尘办具体组织实施。工地提出申请,辖区控尘办受理,并组织辖区环保、交警和交警大队对车辆进行初审,提出意见报市控尘办。
- 2.办证程序
 - 1.市控尘办受理市城管局和各区控尘办上报的车辆信息,联合市环保局和市交警支队会商,对符合条件的车辆由市控尘办和市交警支队办理入市通行证。注明通行时间和行驶路线。交通高峰期和启动大气污染防治预警时车辆停止通行。
 - (二)工地用水泥罐车
 - 1.由市城建委负责,各区住建部门具体组织实施。
 - 2.办证程序
 - (1)工地提出申请,辖区住建部门受理,并组织辖区环保、交警和交警大队对车辆进行初审,提出意见报市城建委。

(2)市城建委受理各区住建部门上报的车辆信息,联合市环保局和市交警支队会商,对符合条件的车辆由市城建委和交警支队办理入市通行证。按规定的的时间和路线行驶,交通高峰期和启动大气污染防治预警时车辆停止通行,具体通行时间由市城建委根据建设工程混凝土浇筑进度另行确定。

- (三)客运、危化品用车
 - 1.由市交通委负责。
 - 2.办证程序
 - 市交通委受理车辆信息后,联合市环保局和市交警支队会商,对符合条件的车辆由市交通委和市交警支队办理通行证。按规定的的时间和路线行驶,交通高峰期和启动大气污染防治预警时车辆停止通行。
 - (四)其他载客载货汽车
 - 1.由市交警支队负责,各区交警大队具体组织实施。
 - 2.办证程序
 - (1)分类受理:按照行业主管部门受理原则,工业企业用车由区工信部门受理,物流园区用车由区商务局受理,批发市场用车由区市场管理处受理,邮政快递车辆由市邮政局受理,运输鲜活农产品车辆由区农业部门受理。其他车辆由辖区交警大队受理。
 - (2)各部门受理后报辖区交警大队。交警大队组织辖区环保、交通部门对车辆进行初审,符合条件的上报市交警支队。
 - (3)市交警支队受理各交警大队上报的车辆信息,联合市环保局和市交通委会商,对符合条件的车辆由市交警支队办理通行证。按规定的的时间和路线行驶,交通高峰期和启动大气污染防治预警时车辆停止通行。

二、启动大气污染防治期间办理程序

- 1.由市攻坚办负责,各区攻坚办具体组织实施。
- 2.相关规定
 - (1)启动黄色预警时,四环以内(不含本路,区域内连霍高速不限行)限行。
 - (2)启动橙色、红色预警时,京港澳高速以西、南绕城高速以北、西绕城高速—郑云高速以东、北四环以南区域内

(以上道路均不含本路、区域内连霍高速不限行)限行。

3.办证程序
大气污染防治期间确需办理入市通行证的车辆,根据市政府提供民生项目清单,由市攻坚办会商市交警支队按照重大民生和保障民生不同预警级别颁发通行证。

郑州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11月19日

市内各区及交警支队办理车辆通行证地点				
辖区(单位)	办理地点	办公电话	负责人	备注
金水区	金水区政府东侧路北银座佳驿酒店307房间	55367552	苏涛	
中原区	交警二大队服务大厅二楼(中原中路118号)	69623122	李震	
二七区	航海中路151号	61179552	石国昌	
管城回族区	交警四大队办事大厅(第八大街与经南三路交叉口东南角)	66829442	刘国印	
惠济区	交警五大队北区二楼(北四环金水路向西50米路北)	55211302	李永淳 孙剑楠	
郑东新区	交警六大队办事大厅(郑东新区熊儿河路与东风南路交叉口向西100米路北)	65891198	葛东	
高新区	烟草科技酒店206房间(瑞达路翠竹街口西200米路南)	67672997	付伟华	
经开区	万达假日酒店711房间(第八大街与经南三路交叉口)	86030013	陈奕帆	
市交警支队	交警支队办公大楼423室(花园路与三全路交叉口向西500米路北)	86162372	高鹏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郑国土资交易告字[2018]106号

经郑州市人民政府批准,郑州市国土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郑政出(2018)147、148、149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此次出让地块为储备工业用地。项目建设相关指标详见《土地出让前置条件的复函》,拟建项目要严格按照城乡规划和相关规划执行,并节约集约利用土地。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本次挂牌活动,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此次出让地块采用挂牌方式出让,采用价高者得的方式确定竞得人(具体要求详见挂牌出让须知)。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8年11月20日至2018年12月19日,到郑州市国土资源局1209房间获取挂牌出让文件,并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8年12月19日10时(以到账时间为准)。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18年12月19日17时前确认竞买资格。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地点为郑州市国土资源局土地交易大厅;挂牌时间为:2018年12月10日至2018年12月21日9时。

-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 (一)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 (二)本次挂牌为无底价挂牌,最高价格的出价人即为竞得人。郑政出(2018)147、148号地块的缴款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郑政出(2018)149号地块的缴款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

(三)出让地块为工业用地,竞得人须依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工业项目立项、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等有关报批手续。

- 七、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淮河西路11号
联系电话:0371-68810680
联系人:陶先生、邹先生
开户单位:郑州市国土资源局
开户行:中信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人民币账号:7391 0101 8310 0003 248

编号	土地位置	使用权面积(m ²)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出让年限(年)	开发程度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高度(米)	绿地率(%)	投资总额(万元)				
郑政出(2018)147号	经南八路以北、经开第二十二大街以西	32398.7	工业(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	>1.2, <1.8	>60	生产性<40,非生产性<100	<20	≥19500	2080	2080	50	五通一平
郑政出(2018)148号	经南八路以北、京珠东环路以东	131806.17	工业(家用厨房电器具制造)	>1.2, <1.8	>60	生产性<40,非生产性<100	<20	≥80000	8520	8520	50	五通一平
郑政出(2018)149号	光明路北、明晖路东	10684.26	工业(食品加工和装备制造)	>1.6	>60	<20	<20	≥4336.76	918	190	50	五通一平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
2018年11月20日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 中牟县国土资源局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郑国土资交易告字[2018]107号

经中牟县人民政府批准,郑州市国土资源局、中牟县国土资源局和郑州市国土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郑政经开出(2018)030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此次出让地块为储备地。郑政经开出(2018)030号地块产业准入条件: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家用电力器具制造中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中鼓

- 励类、允许类项目。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本次挂牌活动,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8年12月3日至2018年12月9日到郑州市国土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1310室获取挂牌出让文件,于2018年12月10日至2018年12月19日到郑州市国

- 土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1310室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8年12月19日10时(以到账时间为准)。
-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应在2018年12月19日16时前一次性完整提交材料完毕,过期为无效申请。我局将在2018年12月19日17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报价时间和地点:
 - (一)挂牌时间:2018年12月10日至

- 2018年12月21日9点30分;
- (二)挂牌地点:郑州市国土资源局土地交易大厅。
-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 (一)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 (二)本次挂牌为无底价挂牌,最高价格的出价人即为竞得人。
 - (三)竞买人应全面了解发改部门关于项目核准备案的详细规定和程序的有关规定以确定是否参与竞买。

- (四)以上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七、保证金缴纳
 - (一)开户单位:郑州市国土资源局
 - (二)开户银行:中信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 (三)账号:7391 0101 8310 0003 248
- 八、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开第八大街与经南三路交叉口西北角国龙商务1310房间
联系电话:(0371)66780991
联系人:张女士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m ²)	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年)	竞买保证金(万元)	开发程度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高度(米)	绿地率(%)	总投资(万元)			
郑政经开出(2018)030号	经南八路以北、经开第二十二大街以西	7968.26	工业用地	>1.2, <1.8	>60	生产性建筑<40,非生产性建筑<100	<20	≥4800	50	530	五通一平

2018年11月20日